

## 一、引言：

1. 全卷約翰福音分兩大段：1-12 章——神蹟之書；13-21 章——榮耀之書。
2. 這一段落不但進一步發揮 1:1-18 有關「黑暗與光明」的主題，更表明耶穌要取代舊有的傳統和觀念，引入新的教導，並使相信祂的人可以得著永生。
3. 值得注意的是：記述經文中各主角如何回應耶穌，正是 1:11-13 的演繹。人要以信心的眼光，才能領會神蹟背後的意思。

## 二、分段：「扇形結構」(A B B' A')的排列)

-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A 耶穌以水變酒的神蹟     | (2:1-12 在迦拿行神蹟)      |
| B 耶穌潔淨聖殿        | (2:13-25 聖殿中猶太人的不信主) |
| C 耶穌與尼哥德慕論重生    | (3:1-10 尼哥德慕不信主)     |
| D 耶穌的講論         | (3:11-21)            |
| D' 施洗約翰的見證      | (3:22-30)            |
| C' 耶穌與撒馬利亞婦人論活水 | (4:1-30 撒馬利亞婦人信主)    |
| B' 耶穌挑戰門徒       | (4:31-42 撒馬利亞人信主)    |
| A' 耶穌醫治大臣的兒子    | (4:43-54 在迦拿行神蹟)     |

## 三、關於「扇形結構」(A B B' A')的排列)：

1. 希伯來文體的結構有不同類形，常見的有：
  - A 交替平行 (A B C A' B' C')
  - B 交叉平行 (A B C C' B' A')
  - C 交叉凸中平行 (A B C D C' B' A')
2. 宜留意：這些結構的中文譯名仍未統一，同一結構有不同名稱，例如：ABC'B'A'有人稱為扇形平行／結構，有人稱為倒影平行／結構，又有人稱三明治式平行／結構。
3. 作者要使用這些結構來表達信息，有以下原因：
  - A 增加文章的美感和趣味，不是平鋪直敘那麼單調。
  - B 結構可將單元獨立起來，或將相關單元聯繫起來，使聽眾／讀者易懂易記。
  - C 藉著結構重複的地方，例如 A 與 A'，B 與 B'，來突出作者的重點，或是將它們互相對比／比較來帶出信息。
  - D 如果是交叉凸中平行，作者是要突出位於中間的段落。

## 四、關於「神蹟」：

	符類福音 (馬太、馬可、路加)	約翰福音
原文意思	大能、奇事 (miracle)	記號、標記、兆頭、徵兆(sign)
強調	神的大能，人往往感到驚懼 (可 6:2)	啟示：把神隱密的事顯露出來
用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要證明神國度的展開</li> <li>➢ 是末世性的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彰顯父神在耶穌基督身上的榮耀</li> <li>➢ 見證耶穌是神獨一兒子，是道成肉身的那位</li> <li>➢ 人藉此相信耶穌</li> <li>➢ 有基督論的目的</li> </ul>

## 五、耶穌以水變酒的神蹟（2:1-12）vs 耶穌醫治大臣的兒子（4:43-54）：

	2:1-12	4:43-54
何地	在加利利的迦拿（v.1）	加利利的迦拿，就是他從前變水為酒的地方。（v.46）
何人	耶穌的母親、耶穌和他的門徒、用人、宴會總管、新郎（v.1-9）	大臣，他的兒子僕人家人（v.46-53）
誰與耶穌對話	耶穌的母親（v.3-5）	大臣（v.47-50）
耶穌的行動	耶穌對用人說：「把缸倒滿水。」 耶穌又說：「現在舀出來，送給宴會總管。」（v.7-8）	耶穌對他說：「回去吧，你的兒子會活！」（v.50）
人物的回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他們（用人）就倒滿了，直到缸口。他們就送了去。（v.7-8）</li> <li>● 宴會總管嘗了那水變的酒，讚賞新郎來。（v.9-10）</li> </ul>	那人信耶穌所說的話，就回去了。正下去的時候，他的僕人迎面而來，說他的兒子活了。（v.50-52）
結果	顯出了他（耶穌）的榮耀來，他的門徒就信他了。（v.11）	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。（v.53）
相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發生在加利利的迦拿（2:11 第一個神蹟，4:54 第二個神蹟）</li> <li>2. 引發是因為有人來求助（2:3 耶穌的母親，4:47 大臣）</li> <li>3. 耶穌曾拒絕他們的要求（2:4，4:48）</li> <li>4. 至終耶穌也答應他們的要求（2:7，4:50）</li> <li>5. 結果是有人相信了耶穌（2:21 門徒，4:53 大臣和全家）</li> </ol>	

## 六、耶穌以水變酒的神蹟（2:1-12）補充：

1. v.4 「耶穌說：『母親，我與你何干呢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』」
  - A 「母親」原文直譯「**婦人**」，在猶太文化中是對婦女一種尊敬的稱呼。
  - B 在此，耶穌不以「母親」稱呼馬利亞，是要淡化自己屬馬利亞兒子的身分，從而彰顯祂是彌賽亞的身分，並已開始彌賽亞的工作。
  - C 「我與你何干呢？」<新漢>譯成「**這與你我有甚麼關係？**」，<現修>譯成「**請別勉強我做甚麼？**」顯示耶穌有絕對自由，不受擺佈，也不受人的想法和期望限制，祂有自己做事的原則，目的和方法，祂到世界來是要按照父神的心意（而非按人的期望）行事。
  - D 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」中「**時候**」是指耶穌生命當中的「**彰顯榮耀的時候**」--受死、復活和得榮耀的時刻。
2. v.6 「照猶太人潔淨禮的規矩，有六口石缸擺在那裏，每口可以盛兩三桶水。」
  - A 按猶太人風俗和古老體制流傳下來的宗教規條（可 7:3-4），每家都用石缸儲水作潔淨之禮用，是因為石缺不易滲漏，保存在內的東西也不易受污染，比陶器更理想。賓客入屋前必須洗腳及洗手，這是宗教潔淨的意義多於衛生的原因。
  - B 「兩三桶水」原文是液體容量單位，「一桶」約有 40 公升。「兩三桶」大概有 100 公升，故<現修>譯作「100 公升」。
3. 耶穌以更美好的事物（帶來歡樂的好酒）取代舊有的風俗和律法體制（用作「潔淨」的水）。
4. 耶穌的言行取代了新郎，成為了婚宴中的焦點。在屬靈的層面上，祂也成為真正的新郎（3:29）。

## 七、耶穌醫治大臣的兒子（4:43-54）補充：

1. 「大臣」原文可指有王室血統的人或王的臣僕。這裏可能指分封王希律·安提帕（可 6:14）手下的臣宰。
2. 「迦百農」是一座邊界城，故很多行政官員住在那裡。這城位於迦拿東北約 38 公里。從迦拿下到迦百農要先經過加利利山區，再沿加利利海走。在當時走一天的時間無法到達的。
3. v.48 「耶穌對他說：『若不看見神蹟奇事，你們總是不信。』」耶穌的回答看來相當嚴厲！但這大臣仍謙卑的耶穌求助，意味他已相信耶穌或至少表明他相信耶穌願意幫助他；因此，耶穌不是真的斥責這大臣，而是指責那些站着在周圍的人。
4. 因為 v.43-45 的敘述中記述耶穌「到了加利利，加利利人都歡迎他，因為他們也上耶路撒冷去過節，曾經看過他在節期間所做的一切事。」「歡迎」一詞是約翰帶有諷刺意味的寫法，表示加利利人因那膚淺而非真正的信心而生發有的「接受」（1:12）。
5. 耶穌是那超越時空及掌管生命的主！



## 八、耶穌潔淨聖殿（2:13-25）：

1. 結構：
  - A 耶穌上耶路撒冷去（v.13）
    - B 耶穌潔淨聖殿與門徒就想起經上記着：「我為你的殿心裏焦急，如同火燒。」（v.14-17）
      - C 耶穌以他的身體為殿（v.18-21）
        - B' 門徒在耶穌復活以後想起祂曾說過這話（v.22）
    - A' 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，對眾人態度的回應（v.23-25）
2. 「逾越節」是猶太人每年三大節期之一（還有五旬節／七七節及住棚節），為紀念以色列人蒙神拯救出埃及（出 12:1-28）。
3. v.14 「聖殿」：這段有三個詞都是指「聖殿」。
  - A 第一個是 v.14-15：指聖殿整個建築，包括外院（即聖殿最外一層的「外族人院」），這節所提到的市場正是在外院。
  - B 第二個是 v.16-17：這詞也解作「家」，強調聖殿屬於神。
  - C 第三是 v.19-21：特指「聖所」本身，強調神的同在，故耶穌基督用以比喻自己。
4. 當時聖殿的祭司允許商人在聖殿的外邦人院作買賣，售賣獻祭用的牛羊鴿子及其他祭品；又因聖殿不收希臘和羅馬的錢幣，猶太人繳納聖殿稅或奉獻（太 17:24），須用指定的希伯來錢幣（出 30:13-15），故有兌換銀錢的人，為外來朝聖者提供方便。這類買賣商業行為有下列嚴重的弊端：
  - A 因買賣是在聖殿的範圍內進行，神聖之地因而被玷污；
  - B 佔用外邦人的院子，剝奪了外邦人敬拜神及禱告的權利；
  - C 因祭司和商人勾結串通，祭司給予商人各種方便（例如祭牲未嚴格檢驗，有瑕疵者也予通融），而商人高價剝削，然後朋分暴利。
5. v.16 耶穌稱神為「我父」，顯出祂自己與神的親密關係，再次表明祂就是那位道成肉身的、神獨一的兒子（1:18）。
6. v.17 「他的門徒就想起經上記着：『我為你的殿心裏焦急，如同火燒。』」
  - A 直譯作「那份對你聖殿的熱心要吞噬我」，用火吞噬人來作比喻，引自詩篇 69:9a，昔日詩人落在獨自為神的殿焦急的孤單之中，且被同胞辱罵（v.9b「並且辱罵你的人的辱罵都落在我身上」）。
  - B 約翰日後寫下這段經歷時，藉這經文加深讀者對被排斥與怒罵的情景的體會；也顯示耶穌的行

為是有舊約聖經引証的。

- C 類似的經文在約翰福音中被引用時，通常是用來指耶穌的受苦與受死（參 19:24、36）。
- D 約翰常以「想起」這詞形容門徒在主耶穌復活以後，對祂生平事蹟的回想與領會(v.22)。是因為「想起」耶穌的復活，「相信」祂是基督、神的兒子。
7. v.19「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『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把它重建。』」及約翰在 v.21 補充說明：「但耶穌所說的殿是指他的身體。」
- A 耶穌這話與舊約彌賽亞重建聖殿的應許有關（結 40-46 章）：即使聖殿被毀，當彌賽亞再來之時聖殿必會重建。
- B 耶穌預言自己將成就驚天動地的神蹟：祂自己將成為人與神交往的「聖殿」（回應 1:50-51）——暗示自己是彌賽亞的身分，祂的身體就是那殿，亦預言自己將來要受死，並於死後 3 天復活過來--重新建立一座可供「人神相會」的、真正的「聖殿」。
8. 值得注意的是：論到聖殿是指耶穌自己的「身體」，可參考：
- A 約 4:21-23 耶穌與撒馬利亞婦人的對話中，祂指出「時候將到，你們敬拜父，既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」（v.21）。
- B 啟 21:22「我沒有看見城內有殿，因主—全能者上帝和羔羊就是城的殿。」
9. v.20「46 年」：聖殿的重建從主前 20 年開始，至此時已進行了 46 年。重建的工程到主後 64 年才告成，但主後 70 年即被羅馬軍隊摧毀！
10. v.23-25 描述許多人因耶穌行了許多神蹟而「就信了他的名」，但耶穌卻「不信任他們」，因為祂瞭解全人類的心思（善於欺騙、口是心非、表面而不持久的信）--約翰旨在再次肯定耶穌是全知的神（回應 1:47-49 拿但業對耶穌的宣告）。
11. 耶穌指出：耶路撒冷的聖殿原是讓人來到神面前的地方，但當耶穌成為肉身後，這有形的聖殿已被祂的身體取代。凡信靠耶穌的人已能夠藉著耶穌遇見神，而不須進入那有形的聖殿（1:18）。

**小結：耶穌傳道，以神蹟「記號」開始-說明耶穌的工作及身份。第 2 章記錄了耶穌「變水為酒」及「潔淨聖殿」兩件大事，顯出神子的榮耀和祂的權柄。而在第 4 章「耶穌醫治大臣的兒子」中，再次顯明耶穌是那超越時空及掌管生命的主！並且，耶穌要破舊立新：取代舊有的傳統和觀念，引入新的教導，並使相信祂的人可以得著永生。**

## 九、思考題：

- 耶穌解決新郎沒有酒的窘局，並使各人得到滿足和喜樂。您有實際的經歷嗎？請分享。
- 淡而無味的水竟被變成上等的好酒！甚麼是神蹟呢？只要願意接受從主而來的改變，您的生命就是一個神蹟了！有相關的經歷嗎？這經歷如何成為您屬靈生命成長的記號？
- 耶穌看重您對敬拜的態度！請自我反省，看看自己在哪些地方要作出改善？
  - 出席崇拜的穩定性及準時性
  - 出席崇拜的動機
  - 出席崇拜的衣飾
  - 出席崇拜的態度
- 耶穌斷然趕出在聖殿裡做買賣的人，祂的行動對您有何提醒？我們如何可避免把教會變成聯誼的「俱樂部」／社區中心，而讓它保持為人神相遇的「聖殿」？
- 耶穌是「認識所有的人」、「認識人的內心」的神，這對您有何提醒 / 挑戰？
- 試比較在迦拿婚宴的耶穌與在聖殿裡的耶穌有何不同？這對您有何提醒 / 挑戰？

**十、領受／立志：** 為到您和您的家人禱告：求主醫治您和您的家人的身體或心靈方面的需要，並求主使您未信主的親友能早日信主。

## 十一、下堂備課：閱讀 3-4 章